

民法典心得体会(模板5篇)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那么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恰当呢？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心得体会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民法典心得体会篇一

20__年5月28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称民法典)，一经公布，成为全社会关注的焦点和讨论的热点。作为基层干部，就要蹭这个热点，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的同时，做人民群众的知心人、带头人和老实人，让民法典根植于心、笃于行。

以人民为中心，问计于民、服务于民，做人民群众的知心人。民法典是一部“社会生活百科全书”，因涉及面广，涵盖面深，对每一个人的言行具有很强的约束意义。作为基层干部，是为基层人民群众服务的，是人民群众身边的知心人，一切工作都要以人民为中心开展，始终做到人民群众在哪里、干部的心就在哪里，人民群众需要什么、干部就要去想什么，人民群众盼什么、干部就要干什么。只要时时处处想着人民群众，急人民群众之所急，解人民群众之所忧，化人民群众之困，人民群众就会把干部的实干精神藏在心头、放在嘴上，干群关系就十分融洽，人民群众就会把干部当亲人，有什么心里话都会跟干部讲，还处处夸奖干部的好，把干部当成无话不说的亲人，大家共同携手为小康生活齐心奋斗。

以法律为准绳，依法行政、依法办事，做党纪国法的带头人。民法典第一章第十条规定：“处理民事纠纷，应当依照法律；法律没有规定的，可以适用习惯，但是不得违背公序良俗。”作为基层干部，是离人民群众最近的人，也是跟人民

群众经常打交道的人，在日常的工作中，就需要掌握一定的法律知识，特别是在服务人民群众领域内的法律法规知识，不仅要熟记，还要落实在行动上，时刻做到依法行政、依法办事。在民事纠纷、邻里纠纷和家庭矛盾等调解化解中，要公平公正依法做好人民群众的调解员，在体现法律的公信力的同时，也是体现基层干部带头学习党纪国法、应用法律维护合法权益，也是体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要在基层人民群众中，大力开展学法普法宣法活动，基层干部更要时刻以党纪国法规范言行，在人民群众中树立学法用法的典范。

以典型为榜样，学有成效、行有标准，做甘于奉献的老实人。身处基层就要为基层人民群众谋事干事，首先要讲奉献，奉献是指为党和人民的事业、为人民服务、为国家利益至上等甘于奉献，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也要甘于奉献乃至生命。在新冠肺炎救治中的白衣天使、“直播带货”的县长、深藏功名60多年的老英雄张富清、排雷英雄杜国富、奋战在脱贫攻坚付出宝贵生命的黄文秀等都是大家学习的榜样。“人不率，顺不从；身不先，则不信。”作为基层干部，在学习榜样中、汲取榜样的力量的同时，要在实际的工作中修身做表率，才能做到学有成效、行有标准、做有样子，就有人民群众的“口碑”，干部所做的事业就会芝麻开花——节节高。

民法典学习心得体会2

《民法典》充分体现了人民的意志和意愿。因为它完全来自于人民的生活和实践，无论是在生活中遇到高空抛物、还是在消费中遇到的“套路贷”“校园贷”“高利贷”等等。

《民法典》都一一给了解答，丰富地展示了与人民相关的点点滴滴。

值得注意的是，《民法典》是具有生命力的，它坚持问题导向。而问题的提出和解决，自然是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了解民情、集中民智，《民法典》更好的体现人民

的需求、人民的利益、人民的意志，能够真正用来解决和调解现实生活中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各种矛盾和问题，回应社会关切。

为了加强民事立法相关活动和加强《民法典》执法司法活动，我们仍然有许多问题需要在实践中检验、探索，还需要不断配套、补充、细化，在新的实践基础上推动《民法典》不断完善和发展。同时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尺标，我们要秉持公正司法，提高民事案件审判水平和效率。发挥人民调解、商事仲裁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作用，多方面推动《民法典》实施方案。

民法典心得体会篇二

近日，我有幸参与了学院的一场与《民法典》相关的讨论会。在这场会议中，我们深入探讨了新《民法典》对我们以及社会的影响，对于我来说，这是一次非常有意义的经历。接下来，我将分享本人对新《民法典》的一些心得体会。

首先，新《民法典》的出台，可以说是我国广大人民在法律意识方面的一个提升。在我们的日常社交中，很多人不会意识到做法，可能是合理合法的，但十分不道德的。而新《民法典》的出台，使得这些长期以来的法律和伦理之间的隔阂变得更加清晰，让人们更加明确地知道，什么是道德行为，什么是违法行为，这无疑是一个重要的法律教育。

其次，新《民法典》的出台，也为我们的法制化建设提供了更为完善的规则。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很多人可能因为法律你漏洞或摩擦，而导致自己的权益无法得到保障。而新《民法典》的推行，新增了很多细节性的规定，并针对一些发生过的争议做了明确的规定，有效地保障了大众权益和公民利益。

再次，新《民法典》推出的民事责任提现，为我们的社会提

供了更加公正和合理的处理手段。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责任，也在生活中扮演着不同的角色，可能是父母子女之间，也可能是雇主雇员之间。而对于这些关系的维护和界定，新《民法典》做出了更为恰当的处理方式，带来了更高效的民事纠纷手段，使得我们的社会信用体系更加完善，并且更加对市民有利。

最后，我们要意识到，新《民法典》的出台，是我们国家和人民的尝试和努力。而如何应用《民法典》保护自己的利益，不断提高自己权益的意识和法律水平，是我们每个人都需要思考的命题。在以后的实践中，我们需要不断发展和完善自己的法律知识，从而更好地理解他人的利益和自己的权益，为实现社会正义和人民幸福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总之，新《民法典》的推出，为我们中国的法制化建设带来了深刻的变化，我们需要保持清晰的头脑和目标，真正领会新《民法典》的精神，并加深我们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使得我们能够在实践中更有效地保护自己的利益，并为实现更高水平的社会和谐和共同繁荣作出不懈的努力。

民法典心得体会篇三

2021年5月28日，我国第一部民法典正式施行，这部法典的制定实现了我国民法立法的重要里程碑。民法典以其全面性、系统性、实用性和创新性，为我国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法律支持，深刻影响着人们的日常生活。本文将结合个人学习和工作经验，从实务角度出发，对民法典的几个条款进行心得体会的分享。

段落二：财产权

在民法典中，关于财产权的规定得到了加强和完善。财产权的主体包括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财产权的内容涵盖了不动产和动产，无形财产等等。财产权的侵权行为被明确为

触犯了法律的行为，具有法律追究的责任。在工作实践中，常见的侵权情况可以有滥用他人知识产权、未经授权使用他人作品等。民法典关于侵权行为的规定明确了民众合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诉讼渠道，加强了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财产权的制度保障。

段落三：继承权

民法典对于继承权的规范，进一步明确了继承的顺序及其处理方式。一方面，民法典规定了法定继承人的顺序，对于没有立遗嘱进行继承的个人，落实了其合法继承人的继承权利。另一方面，民法典明确规定遗嘱的合法性及其效力的认定，使得遗嘱的制定和继承过程更加透明合法。民法典的这一规定，一方面可以纠正传统观念中对于女性继承权的歧视性偏见，另一方面也有助于维护社会的和谐。

段落四：婚姻法

民法典关于婚姻法的规定，是对于我国婚姻法的全面整合与提升。民法典规定了夫妻对于财产的处理方式，保障了婚姻生活中的财产权益。同时，对于夫妻在婚姻生活中，存在的家庭暴力等问题的惩罚也得到了加强。婚姻制度是社会的基础，民法典对婚姻法的规定使它更加符合现代公民的选举和权利思维。因此，在实际工作中，婚姻法的规定能够较好地保障公民婚姻自由的权益，更加合理地解决家庭纠纷。

段落五：债权法

民法典对于债权法的规定已经相对成熟。民法典规范了债权的基本要素及其范围，明确了债权的种类和来源。在实践中，被查询最多的就是涉及到了债权的清偿度及其追溯时间。在民法典中，关于债权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为纠正利益交换的公共领域，加强了删除嫌疑机构、趋势、异文等规定，更加符合融入全球村视野。

结语

民法典对于民众来说，是一部关注公益、公正与公平的重要法规。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应该充分了解并遵守法律法规，合理用法律来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享受与实践法律赋予的公民权利和义务。同时，希望我国能够贯彻“依法治国”的原则，切实使民法典为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为 further 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这一历史重任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民法典心得体会篇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作为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如何更快、更好地让群众多了解、多普及民法典？通过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优势、加大宣传动员，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化作促学懂法之风，推动民法典“下基层”“进农村”。

宣传发动造氛围，成为教育推广的“宣传员”。在“引”上做文章，“吹响”宣传发动的号声，基层村干部在农村宣传发动上起着很大作用。充分发挥基层资源优势，结合基层工作实际情况，发动基层干部力量，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海报、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以多元化方式在“线上”“线下”多渠道进行宣传，做到让村干部“动起来”，让宣传推广“跑起来”，让群众对民法典有初步了解。

党员干部带头学，树立先学先悟的“排头兵”。做到党员干部“亮身份”，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通过召开党支部会议、党员大会、党小组会议、上党课等方式，让党员充分学习交流、分享心得，通过评星积分等方式，让党员干部“比、学、赶、超”，在群众中形成“榜样”模范，抓典型，促推广。同时，组织主题活动、知识竞赛等活动，发挥“传、帮、带”作用，让党员干部先学习、先领悟，基层群众跟着学、乐意学。

理论宣讲强推进，开设民法典普及的“主课堂”。打造普法讲堂，通过党员教育平台、新时代文明实践讲堂、远教广场等平台，打造民法典“普法讲堂”，邀请当地司法部门、专家、教授、学者等到基层宣讲教学。借助典型案例、群众身边日常小事纠纷等，化繁琐枯燥的法律理论为生动形象的“活例子”，促进村民对法典的理解，养成群众自觉守法的意识。

落实行动有保障，构建答疑解惑的“咨询室”。理论学习的关键还是在于运用到实践生活中来。让群众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依托村内综治调解室、便民服务中心等机构，为村民提供咨询服务、民事纠纷调解，定期到村民家中，谈心谈话，通过面对面、心贴心的交流，做好群众的“知心人”，打造起能让村民“安心”“放心”的“咨询室”。

形成文明新风尚，成为民法典驻村的“守护者”。在做好民法典普及化的同时，在村民间培养会懂法、能用法的氛围。通过将民法典写入村规民约等方式，树新风，助传承；将民法典编写成趣味宣传小册子、挂历海报，让法典进入到村民的生活中来；通过巾帼志愿队、老人协会成员等群体组织，起到践行监督的作用，让民法典长长久久地走进群众心中。

民法典心得体会篇五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5月28日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向世界宣告着“民法典时代”正式到来。

2020年是不同寻常的一年，突发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让中国人民饱受疫情的困扰，在这个万众一心度过疫情的时刻，民法典的出台可谓是为人民打上一针“强心剂”这是中国历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目的是全方位、多角度保障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是一部以人民为中心的法典，回应了民生的关键问题，具有里程碑意义。

此次民法典以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为目标,总结实践经验,适应时代要求,对我国现行的民法通则、物权法、合同法、担保法、婚姻法、收养法、继承法、侵权责任法和与此相关的民事法律规范进行全面系统的编订纂修,形成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顺应时代要求、反映人民意愿的法典,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提供完备的民事法治保障。

人格权的独立成编是此次编纂的亮点,具有极为深远的意义。早在1986年,我国制定民法通则时就明确规定了“人格权”。随着时代的飞速发展,人格权的定义不断丰富,隐私权、肖像权、名誉权等受到广大人民的关注。在这个信息爆炸的时代,大数据、互联网成了一把双刃剑,个人隐私收到了前所未有的威胁,信息泄露引发的电信诈骗,利用互联网侵犯公民名誉权等现象层出不穷。法律从诞生那天起就具有滞后性,当现行法律还不能有效应对,民法通则等相关法律还不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人格权保护需要。此次人格权编对生命权、健康权、名誉权、隐私权等民事主体享有的各项人格权进行了明确规范,这意味着民法典的横空出世对老百姓来说不仅仅是抵挡伤害的盔甲,更是奋起反抗的武器。公众号逍遥文稿整理,让以人为本真真切切的落实在生活中,为了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把对人格权的保护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此次民法典除了人格权独立成编之外还回应了一系列社会各界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可以说,这是一部“社会活动百科全书”,是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反映人民意愿的民法典。

当然民法典的成就有目共睹,但文字的魅力和缺陷总是形影不离的,一千个人眼中有一千部《哈姆雷特》,当民法典制定好后,司法者、执法者、守法者对其可能有不同的见解,出台相应的解释、与相关法律的衔接就显得额外的重要,但这只是后话,就把一切交给时间,让我们一起去见证。

这一部盛世之典不仅仅凝聚着中国人民的共同意志,也写满了14亿中国人对美好生活的梦想,它不仅是中国的,也是世界的,必将在人类法治文明画出浓墨重彩的一笔。